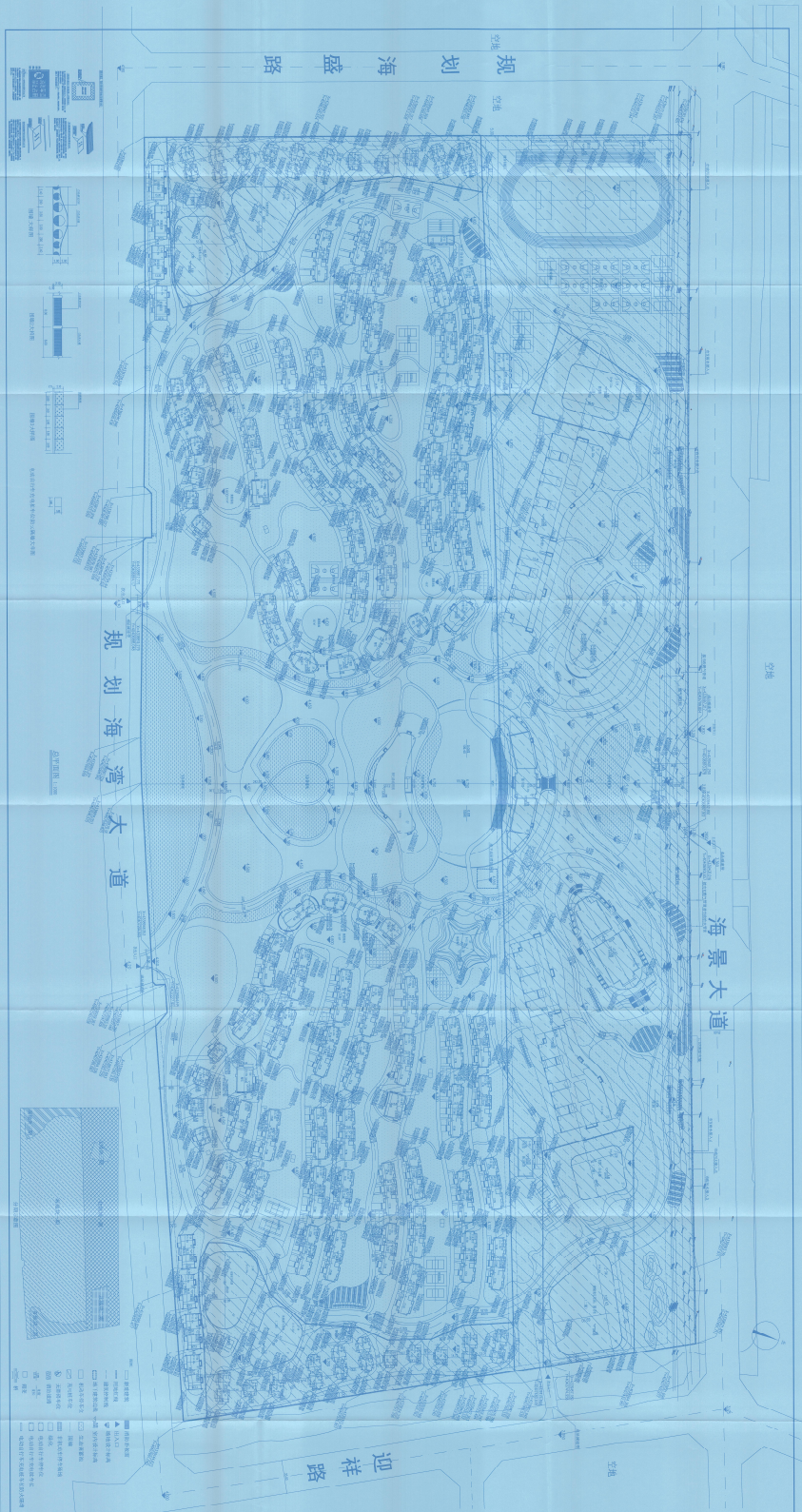




- 图例
- ▲ 规划点
 - 规划用地
 - 规划道路
 - 规划绿地
 - 规划水域
 - 规划其他
 - 现状用地
 - 现状道路
 - 现状绿地
 - 现状水域
 - 现状其他

序号	名称	单位	数量	备注
1	规划用地	亩	10000.00	
2	规划道路	米	1000.00	
3	规划绿地	亩	1000.00	
4	规划水域	亩	1000.00	
5	规划其他	亩	1000.00	

序号	名称	单位	数量	备注
1	规划用地	亩	10000.00	
2	规划道路	米	1000.00	
3	规划绿地	亩	1000.00	
4	规划水域	亩	1000.00	
5	规划其他	亩	1000.00	

1. 本规划是根据《城市总体规划》和《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》编制的，旨在指导该地区的城市建设和土地利用。

2. 本规划的范围为：东至迎祥路，西至规划海大道，南至海景大道，北至规划点。

3. 本规划的主要内容包括：规划用地、规划道路、规划绿地、规划水域、规划其他。

4. 本规划的实施应遵循以下原则：

- （一）坚持科学发展观，统筹兼顾，协调发展。
- （二）坚持节约集约用地，提高土地利用效率。
- （三）坚持生态优先，保护生态环境。
- （四）坚持以人为本，改善民生。

5. 本规划自发布之日起实施，有效期为五年。



规划单位：XX规划设计院